

根治粮贱伤农应开新方

近期,黑龙江、吉林、山东、河北等地玉米价格大幅下降,一些农民卖粮收益因此减少,“粮贱伤农”再次成为社会关注焦点。根治粮贱伤农这样的“老毛病”,应用市场化、国际化的视角,有针对性地开出新药方。

防止粮贱伤农,应扩大目标价格政策改革试点范围,确保粮食价格下降的同时,不影响农民种粮收益。可以借鉴新疆、东北等地棉花、大豆目标价格改革经验,逐步实行玉米、水稻目标价格制度,科学设定保障农民合理收益的农产品目标价。当市场价格低于目标价时,由国家财政补贴其中的差价,真正实现“粮贱也不伤农”。

防止粮贱伤农,还应开发农业二、三产业增收空间,推进农村一、二、三产业融合发展。延长农业产业链条,

提高农业附加值,开发农业的多种功能,充分挖掘乡村生态休闲和民俗文化价值。

防止粮贱伤农,还可以在提高农民经营性收入的同时,拓宽农民增收渠道。应加快农村产权改革,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;鼓励外出务工,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;加大国家在养老、医疗、教育等方面的扶持力度,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。

防止粮贱伤农,还应推动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向农业、农村、农民扩展,引导有能力、有经验的农民工返乡创业。优化农村发展环境,降低创业成本,让农业、农村和农民成为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新舞台、新主体。

(摘自11月5日《新华每日电讯》管建涛/文)

彩米定制亩入六千元

“种彩米中了‘头彩’啦,上海客商要定10吨彩米。”最近,湖南省浏阳市蕉溪乡耘龙种养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曾凡兴,在和上海一位杨姓客商达成彩米生产协议后高兴地说。“80后”的曾凡兴和6位农村青年从2013年开始种植生产白米和彩米,今年除种植300亩常规双季稻外,还采取“先预订,再种植”的方式种植了35亩一季彩稻。由于采取生态化生产,虽然亩产不足300斤,但定制价高达30元/斤,一亩毛收入达6000元。图为曾凡兴(左)



在筛选彩米。

(摘自11月2日《农民日报》梁露 张振中/图文)